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分级基金整改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于2020年11月18日发布的修订基金合同的公告，基金管理人对旗下9只分级基金的基金合同进行了修订。本次基金合同修订涉及根据监管规定取消分级机制，并据此就分级基金的稳健收益类A份额与积极收益类B份额的终止运作，包括终止上市与份额折算等后续具体操作做了安排，具体修改内容详见相关公告。本次基金合同修订所涉及基金具体如下：

富国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础份额：证券分级（161027）；分级份额：证券A级（150223）、证券B级（150224）
富国创业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础份额：创业分级（161022）；分级份额：创业板A（150152）、创业板B（150153）
富国中证工业4.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础份额：工业4（161031）；分级份额：工业4A（150315）、工业4B（150316）
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础份额：新能源车（161028）；分级份额：新能车A（150211）、新能车B（150212）
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础份额：国企改革（161026）；分级份额：国企改A（150209）、国企改B（150210）
富国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础份额：移动互联（161025）；分级份额：互联网A（150194）、互联网B（150195）
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础份额：军工分级（161024）；分级份额：军工A（150181）、军工B（150182）
富国中证煤炭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础份额：煤炭基金（161032）；分级份额：煤炭A基（150321）、煤炭B基（150322）
富国中证体育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础份额：体育分级（161030）；分级份额：体育A（150307）、体育B（150308）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要求于2020年底完成上述分级基金的整改，取消分级运作机制，将分级运作的稳健收益类A份额与积极收益类B份额按照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而非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折算为基础份额的场内份额，并终止稳健收益类A份额与积极收益类B份额的上市。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以及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合理安排投资计划。

重要提示：

1、上述分级基金整改前，稳健收益类A份额与积极收益类B份额仍可在二级市场正常交易，期间，稳健收益类A份额与积极收益类B份额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其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

2、上述分级基金整改将分级运作的稳健收益类A份额与积极收益类B份额按照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而非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折算为基础份额的场内份额。如果投资者在整改前以溢价买入或持有，折算后可能遭受因溢价消失带来的较大损失。请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27日

关于富国中证体育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体育B交易价格波动提示及停复牌公告

近期，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旗下富国中证体育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富国体育B份额（场内简称：体育B，基金代码：150308）二级市场交易价格较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溢价幅度较高，2020年11月25日，富国体育B份额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952元，相对于当日1.058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达到84.50%。截至2020年11月26日，富国体育B份额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952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体育B将于2020年11月27日开市起至当日10:30停牌，自2020年11月27日10:30复牌。

为此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1、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本基金将在2020年底前完成规范整改，投资者如果高溢价买入体育B，可能遭受重大损失，请理性投资。

2、体育B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由于体育B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体育B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富国体育份额（场内简称：体育分级，场内代码：161030）净值和富国体育A份额（场内简称：体育A，场内代码：150307）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体育B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体育B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3、体育B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富国中证体育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富国中证体育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分级基金不保本，可能发生亏损。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27日

汇安宜创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0年11月26日

送出日期：2020年11月27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汇安宜创量化精选混合	基金代码	008251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汇安宜创量化精选混合A		汇安宜创量化精选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代码	008251		008252
基金管理人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12-24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戴杰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9-12-24
		证券从业日期	2013-07-01
	朱晨歌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9-12-24
		证券从业日期	2014-07-01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数量化模型，合理配置资产权重，精选个股，在充分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含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等）、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资产支持证券、股指期货、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股票资产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60%-95%；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数量化模型驱动的选股策略为主导投资策略，结合适当的资产配置策略合理配置资产权重，将基金资产在股票和债券之间合理配置，并依靠严格的投资纪律和风险控制，紧跟当下国民经济发展过程中各行业的增长机会和资本市场发展机遇，严格控制下行风险，力争实现基金份额净值的长期平稳增长。 本基金投资策略主要包括资产配置策略、量化选股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和国债期货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风险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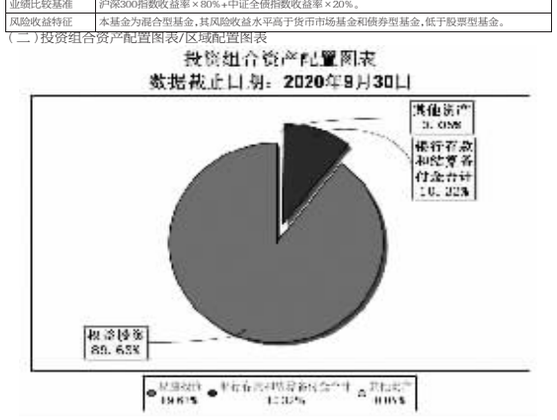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
-

注：无。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汇安宜创量化精选混合A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M（500,000	1.5%	-
	500,000≤M（2,000,000	1.0%	-
	2,000,000≤M（5,000,000	0.6%	-
	M≥5,000,000	1000元/笔	-
赎回费	N（7日	1.5%	-
	7日≤N（30日	0.75%	-
	30日≤N（180日	0.5%	-
	N≥180日	0%	-

汇安宜创量化精选混合C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赎回费	N（7日	1.5%	-
	7日≤N（30日	0.5%	-
	N≥30日	0%	-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	1.50%
托管费		-	0.25%
销售服务费	汇安宜创量化精选混合A	-	-
	汇安宜创量化精选混合C	-	0.50%

注：本基金以下费用，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1、《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2、《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仲裁费和诉讼费；

3、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4、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

5、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6、基金的相关账户的开户费用及维护费用；

7、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投资于本基金的主要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管理风险、合规风险、本基金的特有风险、基金管理人职责终止风险及其他风险。

2、投资于本基金的特有风险：资产支持证券投资风险、国债期货投资风险、股指期货投资风险、采用量化投资策略的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uianfund.cn][010-56711690]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基金份额净值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鹏华创业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整改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2020年11月18日发布的《关于鹏华创业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修订基金合同的公告》，基金管理人对鹏华创业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鹏华创业板份额（基础份额）场内简称：创业指基，基金代码：160637；鹏华创业板A份额场内简称：创业A，基金代码：150243；鹏华创业板B份额场内简称：创业B，基金代码：150244）的基金合同进行了修改，基金合同修改涉及根据监管规定取消分级机制，并据此就鹏华创业板A份额与鹏华创业板B份额的终止运作，包括终止上市与份额折算等后续具体操作做了安排。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要求于2020年底完成本基金的整改，取消分级运作机制，将鹏华创业板A份额与鹏华创业板B份额按照基金份额净值折算为鹏华创业板份额，并终止鹏华创业板A份额与鹏华创业板B份额的上市。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以及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合理安排投资计划。

重要提示：

1、本基金整改前，鹏华创业板A份额、鹏华创业板B份额仍可在二级市场正常交易，期间，鹏华创业板A份额、鹏华创业板B份额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其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

2、本基金整改将鹏华创业板A份额与鹏华创业板B份额按照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而不是二级市场价格）折算为鹏华创业板份额。如果投资者在整改前以溢价买入或持有，折算后可能遭受因溢价消失带来的较大损失。请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27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鹏华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整改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2020年11月18日发布的《关于鹏华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修订基金合同的公告》，基金管理人对鹏华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鹏华一带一路份额（基础份额）场内简称：带路分级，基金代码：160638；鹏华带路A份额场内简称：带路A，基金代码：150273；鹏华带路B份额场内简称：带路B，基金代码：150274）的基金合同进行了修改，基金合同修改涉及根据监管规定取消分级机制，并据此就鹏华带路A份额与鹏华带路B份额的终止运作，包括终止上市与份额折算等后续具体操作做了安排。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要求于2020年底完成本基金的整改，取消分级运作机制，将鹏华带路A份额与鹏华带路B份额按照基金份额净值折算为鹏华一带一路份额，并终止鹏华带路A份额与鹏华带路B份额的上市。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以及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合理安排投资计划。

重要提示：

1、本基金整改前，鹏华带路A份额、鹏华带路B份额仍可在二级市场正常交易，期间，鹏华带路A份额、鹏华带路B份额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其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

2、本基金整改将鹏华带路A份额、鹏华带路B份额按照基金份额净值（而不是二级市场价格）折算为鹏华一带一路份额。如果投资者在整改前以溢价买入或持有，折算后可能遭受因溢价消失带来的较大损失。请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27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鹏华中证800地产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整改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2020年11月18日发布的《关于鹏华中证800地产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修订基金合同的公告》，基金管理人对鹏华中证800地产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鹏华地产份额（基础份额）场内简称：房地产，基金代码：160628；鹏华地产A份额场内简称：地产A，基金代码：150192；鹏华地产B份额场内简称：地产B，基金代码：150193）的基金合同进行了修改，基金合同修改涉及根据监管规定取消分级机制，并据此就鹏华地产A份额与鹏华地产B份额的终止运作，包括终止上市与份额折算等后续具体操作做了安排。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要求于2020年底完成本基金的整改，取消分级运作机制，将鹏华地产A份额与鹏华地产B份额按照基金份额净值折算为鹏华地产份额，并终止鹏华地产A份额与鹏华地产B份额的上市。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以及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合理安排投资计划。

重要提示：

1、本基金整改前，鹏华地产A份额、鹏华地产B份额仍可在二级市场正常交易，期间，鹏华地产A份额、鹏华地产B份额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其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

2、本基金整改将鹏华地产A份额、鹏华地产B份额按照基金份额净值（而不是二级市场价格）折算为鹏华地产份额。如果投资者在整改前以溢价买入或持有，折算后可能遭受因溢价消失带来的较大损失。请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27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鹏华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整改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2020年11月18日发布的《关于鹏华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修订基金合同的公告》，基金管理人对鹏华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鹏华证券保险份额（基础份额）场内简称：证保分级，基金代码：160625；鹏华证保A份额场内简称：证保A，基金代码：150177；鹏华证保B份额场内简称：证保B，基金代码：150178）的基金合同进行了修改，基金合同修改涉及根据监管规定取消分级机制，并据此就鹏华证保A份额与鹏华证保B份额按照基金份额净值折算为鹏华证券保险份额，并终止鹏华证保A份额与鹏华证保B份额的上市。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以及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合理安排投资计划。

重要提示：

1、本基金整改前，鹏华证保A份额、鹏华证保B份额仍可在二级市场正常交易，期间，鹏华证保A份额、鹏华证保B份额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其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

2、本基金整改将鹏华证保A份额、鹏华证保B份额按照基金份额净值（而不是二级市场价格）折算为鹏华证券保险份额。如果投资者在整改前以溢价买入或持有，折算后可能遭受因溢价消失带来的较大损失。请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27日

鹏华双债保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1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华双债保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鹏华双债保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338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鹏华双债保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鹏华双债保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0年11月30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年11月30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年11月30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鹏华双债保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所有销售机构及直销网点自2020年11月30日起，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限额设置为人民币100万元，如某笔申请将导致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金额超过人民币100万元（不含1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该笔申请。

（2）在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赎回、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或调整本基金上述业务限制，基金管理人届时将另行公告。

（3）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ph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533）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27日

信诚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1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信诚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信诚至利	
基金主代码		003234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信诚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信诚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0年11月27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年11月27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年11月27日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信诚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稳定运作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信诚至利A	信诚至利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234	003235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5,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5,000,000.00

注：本基金于2020年11月27日起暂停上述相关业务。即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的单笔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在500万元以上(不含500万元)时，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予以拒绝；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超过人民币500万元的，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含500万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笔数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予以拒绝。本基金A份额和C份额单独进行判断。在暂停本基金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及转换转出等业务正常办理。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司提示投资者合理安排投资计划，由此给投资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iticprufunds.com.cn进行查询。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27日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信诚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整改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2020年11月18日发布的《关于信诚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修订基金合同的公告》，基金管理人对信诚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信诚中证500份额场内简称：信诚500，基金代码：165511；信诚中证500A份额场内简称：中证500 A，基金代码：150028；信诚中证500B份额场内简称：中证500 B，基金代码：150029）的基金合同进行了修改，基金合同修改涉及根据监管规定取消分级机制，并据此就信诚中证500A份额与信诚中证500B份额的终止运作，包括终止上市与份额折算等后续具体操作做了安排。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要求于2020年底完成本基金的整改，取消分级运作机制，将信诚中证500A份额与信诚中证500B份额按照基金份额净值折算为信诚中证500份额，并终止信诚中证500A份额与信诚中证500B份额的上市。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以及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合理安排投资计划。

重要提示：

1、本基金整改前，信诚中证500A份额、信诚中证500B份额仍可在二级市场正常交易，期间，信诚中证500A份额、信诚中证500B份额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其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

2、本基金整改将信诚中证500A份额与信诚中证500B份额按照基金份额净值（而不是二级市场价格）折算为信诚中证500份额。如果投资者在整改前以溢价买入或持有，折算后可能遭受因溢价消失带来的较大损失。请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27日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信诚中证800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整改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2020年11月18日发布的《关于信诚中证800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修订基金合同的公告》，基金管理人对信诚中证800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信诚金融份额场内简称：金融A，基金代码：165521；信诚金融A份额场内简称：金融A，基金代码：150157；信诚金融B份额场内简称：金融B，基金代码：150158）的基金合同进行了修改，基金合同修改涉及根据监管规定取消分级机制，并据此就信诚金融A份额与信诚金融B份额的终止运作，包括终止上市与份额折算等后续具体操作做了安排。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要求于2020年底完成本基金的整改，取消分级运作机制，将信诚金融A份额与信诚金融B份额按照基金份额净值折算为信诚金融份额，并终止信诚金融A份额与信诚金融B份额的上市。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以及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合理安排投资计划。

重要提示：

1、本基金整改前，信诚金融A份额、信诚金融B份额仍可在二级市场正常交易，期间，信诚金融A份额、信诚金融B份额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其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

2、本基金整改将信诚金融A份额与信诚金融B份额按照基金份额净值（而不是二级市场价格）折算为信诚金融份额。如果投资者在整改前以溢价买入或持有，折算后可能遭受因溢价消失带来的较大损失。请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27日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信诚中证800医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整改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2020年11月18日发布的《关于信诚中证800医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修订基金合同的公告》，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对信诚中证800医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础份额简称：信诚医药（165519）；分级基金简称：医药800A（150148）、医药800B（150149））的基金合同进行了修改，基金合同修改涉及根据监管规定取消分级机制，并据此就信诚医药A份额与信诚医药B份额的终止运作，包括终止上市与份额折算等后续具体操作做了安排。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要求于2020年底完成本基金的整改，取消分级运作机制，将信诚医药A份额与信诚医药B份额按照基金份额净值折算为信诚医药份额，并终止信诚医药A份额与信诚医药B份额的上市。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以及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合理安排投资计划。

重要提示：

1、本基金整改前，信诚医药A份额、信诚医药B份额仍可在二级市场正常交易，期间，信诚医药A份额、信诚医药B份额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其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

2、本基金整改将信诚医药A份额、信诚医药B份额按照基金份额净值（而不是二级市场价格）折算为信诚医药份额。如果投资者在整改前以溢价买入或持有，折算后可能遭受因溢价消失带来的较大损失。请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27日

中信保诚盛世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1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信保诚盛世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信保诚盛世蓝筹
基金主代码		550003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中信保诚盛世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信保诚盛世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20年11月27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20年11月27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0年11月27日
	恢复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更多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注：本基金从2020年9月10日起，暂停了基金1000元以上（不含1000元）的申购、转换准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为满足更多投资者的投资需求，决定自2020年11月27日起，恢复办理本基金1000元以上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司提示投资者合理安排投资计划，由此给投资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iticprufunds.com.cn进行查询。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27日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安信新常态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在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开展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向投资者提供服务，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基煜”）协商一致，决定自2020年11月27日起，对通过上海基煜申请赎回安信新常态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开展赎回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安排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1583	安信新常态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优惠期间

自2020年11月27日起至2021年12月1日止。

三、费率优惠情况及说明

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上海基煜赎回上述基金，将享受如下赎回费率优惠：

赎回上述基金的赎回费，仅收取归入基金资产部分，其余部分免除。赎回费依据投资者持有基金产品的时间分档收取，具体赎回费率标准请参见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或相关公告。此次费率优惠不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四、重要提示

1、投资者通过上述代销机构办理相关业务，具体业务办理规则以相应代销机构规定为准。

2、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essencefund.com）的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相关业务公告。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

1、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088-088

网站：www.essencefund.com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商务中心36楼

2、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369

网站：www.jiyufund.com.cn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488号太平金融大厦1503室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11月27日

宝盈医疗健康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1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宝盈医疗健康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宝盈医疗健康沪港深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1915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郝淼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曹潜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曹潜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提出辞职
离任日期	2020-11-27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否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27日

关于长盛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整改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2020年11月18日发布的《关于长盛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修订基金合同的公告》，基金管理人对长盛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长盛中证证券公司分级份额场内简称：券商分级，代码：502053；长盛中证证券公司A份额场内简称：券商A，代码：502054；长盛中证证券公司B份额场内简称：券商B，代码：502055）的基金合同进行了修改，基金合同修改涉及根据监管规定取消分级机制，并据此就长盛中证证券公司A份额与长盛中证证券公司B份额的终止运作，包括终止上市与份额折算等后续具体操作做了安排。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要求于2020年底完成本基金的整改，取消分级运作机制，将长盛中证证券公司A份额与长盛中证证券公司B份额按照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折算为长盛中证证券公司份额，并终止长盛中证证券公司A份额与长盛中证证券公司B份额的上市。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以及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合理安排投资计划。

重要提示：

1、本基金整改前，长盛中证证券公司份额、长盛中证证券公司A份额与长盛中证证券公司B份额仍可在二级市场正常交易，期间，长盛中证证券公司份额、长盛中证证券公司A份额与长盛中证证券公司B份额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其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

2、本基金整改将长盛中证证券公司A份额与长盛中证证券公司B份额按照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折算为长盛中证证券公司份额。如果投资者在整改前以溢价买入或持有上述基金份额，转型后可能遭受因溢价消失带来的较大损失。请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27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安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整改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2020年11月18日发布的《关于华安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修订基金合同的公告》，基金管理人对华安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华安中证银行分级基础份额，简称“华安中证银行份额”，基金代码：160418；华安中证银行A份额，场内简称：银行股A，基金代码：150299；华安中证银行B份额，场内简称：银行股B，基金代码：150300）的基金合同进行了修改，基金合同修改涉及根据监管规定取消分级机制，并据此就华安中证银行A份额与华安中证银行B份额的终止运作，包括终止上市与份额折算等后续具体操作做了安排。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要求于2020年底完成本基金的整改，取消分级运作机制，将银行股A与银行股B按照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折算为华安中证银行份额，并终止银行股A与银行股B的上市。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以及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合理安排投资计划。

重要提示：

1、本基金整改前，银行股A、银行股B仍可在二级市场正常交易，期间，银行股A、银行股B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其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

2、本基金整改将银行股A、银行股B按照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而不是二级市场价格）折算为华安中证银行份额。如果投资者在整改前以溢价买入或持有，折算后可能遭受因溢价消